

汕职院办〔2024〕10号

## 关于2024年清明节放假的通知

各处（室）、二级学院、中心（馆/部）：

将我校2024年清明节放假安排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4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》（国办发明电〔2023〕7号）精神，现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调休时间

1. 4月4日（星期四）至4月6日（星期六）放假，共3天。  
2. 4月7日（星期日）正常上班、上课，补4月5日（星期三）的课。

五、放假

### 三、要求

要开展反诈、防火、防溺水等全面安全教育，提醒广大学生合理规划出行安排，做好安全防护措施，确保

### 二、有关

进行一次出行、防火、反诈等安全教育，提醒广大学生合理规划出行安排，做好安全防护措施，确保人身安全。

2. 请各二级学院、校区等部门要做好假期留校学生的服务与管理。

~~3. 院本部和各校区要做好节假日期间的值班安排，加强校园~~

自然灾害应对工作，并严格执行值班制度和  
确保校园安全。

知照。

消防安全检查、防范自  
重大事故报告制度，确

特此通知，希各知

